

红星美凯龙家居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股东非公开发行可交换公司债券债券持有人会议决议公告

暨最大可换股数量调整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红星美凯龙家居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近日收到控股股东红星美凯龙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红星控股”、“召集人”、“发行人”）关于 2019 年非公开发行可交换公司债券（第一期）（债券代码：19 红 01EB，以下简称“本期债券”）2023 年度第一次债券持有人会议（以下简称“本次会议”、“本次债券持有人会议”）决议结果及最大可换股数量调整事项的通知，具体情况如下：

一、控股股东可交换公司债券的基本情况

红星控股于 2019 年 5 月 14 日面向合格投资者发行本期债券，标的为公司 A 股股票，发行规模为 43.594 亿元，债券期限为 5 年，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19 年 5 月 16 日在指定媒体披露的《关于控股股东非公开发行可交换公司债券发行完成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50）。截至目前，本期债券规模余额 41.094 亿元。

本期债券已进入换股期，换股价格将于 2023 年 1 月 18 日起调整为 8.44 元/股。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7 月 7 日、2023 年 1 月 14 日指定媒体披露的《关于控股股东非公开发行可交换公司债券进入换股期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21-004）及《关于控股股东非公开发行可交换公司债券的有关事项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07）。

二、债券持有人会议情况

（一）债券持有人会议参会情况及会议有效性

红星控股于 2023 年 1 月 13 日发出了《红星美凯龙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关于召

开“19红 01EB”2023 年度第一次债券持有人会议的通知》，并于 2023 年 1 月 16 日以非现场的形式召开本次会议，以通讯方式表决。本次会议由本期债券的债券受托管理人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代表担任会议主持人并主持。

出席本次会议的债券持有人（或债券持有人的受托代理人）共 1 人，持有有表决权的本期债券 4,109,400 张，占有表决权的未偿还的本期债券总张数的 100%。前述债券持有人为截至债权登记日（2023 年 1 月 13 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期债券债券持有人。

根据《红星美凯龙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2019 年非公开发行可交换公司债券（第一期）募集说明书》（以下简称“《募集说明书》”）的约定，债券持有人会议须经单独和/或合并代表二分之一以上有表决权的本期债券张数的债券持有人（或债券持有人代理人）出席方可召开。本次出席会议的债券持有人持有有表决权的未偿还的本期债券总张数的 100%，超过二分之一，本次会议有效召开。

（二）会议审议情况

经北京市天元律师事务所上海分所见证，本次债券持有人会议对议案的审议及表决结果如下：

1、审议通过《关于债券持有人会议召集通知时间的议案》

同意对本次债券持有人会议，召集人可于会议召开前 3 个自然日（含会议召开日当日）向债券持有人发出会议通知。以上修改仅限本次债券持有人会议，如无特别安排，其他债券持有人会议适用原持有人会议规则条款。

表决结果：同意债券 4,109,400 张，占有表决权的未偿还的本期债券总张数的 100%；无反对票和弃权票。

2、审议通过《关于变更<募集说明书>换股股数部分条款约定的议案》

同意变更《募集说明书》换股股数部分条款约定的议案，2023 年度最大可换股数调整为 24,822 万股，2024 年 1 月 1 日至债券到期日最大可换股数调整为“在不违反法律法规和发行人需履行的承诺的前提下可实施最大程度的换股数量”。

表决结果：同意债券 4,109,400 张，占有表决权的未偿还的本期债券总张数的 100%；无反对票和弃权票。

3、审议通过《关于变更<募集说明书>部分担保条款约定的议案》

同意变更《募集说明书》部分担保条款的约定。

表决结果：同意债券 4,109,400 张，占有表决权的未偿还的本期债券总张数的 100%；无反对票和弃权票。

4、审议通过《关于豁免发行人补充提供美凯龙 A 股股票或现金的议案》

同意自本议案通过日起豁免发行人按照《募集说明书》及/或前述第 3 项议案的约定补充提供美凯龙 A 股股票或现金作为质押物的义务，直至经持有超过全部未偿还本期债券余额 2/3 以上的债券持有人通知债券受托管理人撤销前述豁免。

表决结果：同意债券 4,109,400 张，占有表决权的未偿还的本期债券总张数的 100%；无反对票和弃权票。

三、最大可换股数量调整情况

根据债券持有人会议的决议结果，在不违反相关法律法规及红星控股需履行的承诺的前提下，本期债券持有人在 2023 年 1 月 1 日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期间的最大可换股数调整为 2.4822 亿股，在 2024 年 1 月 1 日至债券到期日期间最大可换股数调整为“在不违反法律法规和发行人需履行的承诺的前提下可实施最大程度的换股数量”。

特此公告。

红星美凯龙家居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 年 1 月 18 日